

关于栖霞市2011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2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2年1月13日在栖霞市
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栖霞市财政局局长 衣然强

各位代表：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201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2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1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监督支持和上级财政部门的大力帮助下，全市财税部门坚持以“抓重点、提效能、求突破、惠民生”为工作主基调，牢牢把握财源建设主线不动摇，解放思想、攻坚克难，团结拼搏、锐意进取，全市经济社会实现了又好又快发展，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明显好于预期。

2011年，市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地方财政收入预算为48000万元，地方财政支出预算为77020万元。

在执行过程中，因收入超收、省增加保障性转移支付补助、新增民生政策配套支出和提高津贴补贴等因素影响，使年初批准

的收支预算发生较大变化，经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批准，2011年地方财政收入预算调整为50577万元，地方财政支出预算调整为82563万元。具体完成情况是：

地方财政收入完成50577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比上年增长26.1%。其中：国税局组织地方工商税收完成11558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比上年增长30.8%；地税局组织地方工商税收完成2970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比上年增长27.7%；地税局组织契税和耕地占用税完成4614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比上年增长30.1%；财政及其他部门完成4702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比上年增长43%。地方财政支出完成82563万元，完成调整预算100%，比上年增长18.2%。

全市财政可用财力完成139483万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50577万元，各项体制性补助31996万元，上级下达专款补助和地方债券56910万元。全市财政支出完成139473万元，比上年增长22.5%。主要项目是：用于教育、科学、文化、计划生育、农林水等支出59630万元，比上年增长26.5%；用于新农合、新农保、城乡低保、基本药物制度改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社会保障方面的支出43911万元，比上年增长21.4%；用于水源地保护、交通运输等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15244万元，比上年增长21.8%；用于支持工业企业和促进商业服务业发展支出2593万元，比上年增长16.3%；用于公检法司和党政机关人员及运转支出14105万元，比上年增长14.5%；用于住房等其他项目支出3990万元，比上年增长7.9%。

全市财政可用财力与财政支出相抵，当年结余10万元，累计结余268万元。

过去一年，面对复杂多变的财政经济形势，全市各级财税部门超前谋划，精心运筹，积极作为，全市地方财政收入和财政综合可用财力分别突破5亿元和15亿元大关，财政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新胜利、新成就。这些成绩的取得来之不易，是省、市有关部门大力支持和帮助的结果，是市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市政协有效监督和鼎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各级各部门以及全体财税干部同心同德、辛勤努力的结果。

（一）财政收入稳健增长，财政状况日趋好转。一是财政实力明显增强。继2010年全市综合可用财力突破10亿元大关后，2011年突破15亿元大关，比2007年翻一番，实现了跨越式增长。与此同时，财政资金流明显好转，初步摆脱了“捉襟见肘”的困难局面，有效保障了财政正常运行和民生政策的兑现。二是财政收入稳健增长。财税部门以财政增收为目标，定期调度分析，提高收入质量，切实将经济发展的成果反映到财政收入上来。全年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达到91.6%，地方财政收入完成5.06亿元，比2007年翻一番，标志着我市财政经济进入了良性发展轨道，实现了财政收入与经济良性互动。三是税收征管水平不断提高。通过社会综合治税、税源调查、税种管理、税务稽查等措施，国地两税有针对性加强重点税源企业、行业的税收控管，促进了税收的及时足额入库。全市境内税收收入完成8.9亿元，增长33%。全年镇级工商税收完成3.97亿元，增长23.5%。增值税、营

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四大主体税种占国地两税地方级收入比重达到59.5%，增长35%。其中：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增幅分别达到82.1%和34.6%，标志着我市工业经济和城市经济已经进入了崭新的发展阶段。

(二) 财源建设措施得力，发展后劲明显增强。一是支持工业经济发展。在原有财源建设奖励政策基础上，围绕加快企业家队伍建设1号文件精神，配套出台了《关于获得功勋企业家荣誉称号人员发放特殊津贴暂行办法》、《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中小企业“助保金”贷款操作规程》等系列文件规定，从政策上给力企业发展。全年共兑现财源建设、招商引资等奖励1000多万元，建立企业扶持专项基金1000万元，调动了全市上下财源培植的积极性。拨付企业过桥资金600万元，改善了企业融资环境。帮助烟台红壹佰照明、白洋河水泥近30家企业提报争取资金报告50多份，累计到位资金2000多万元，从资金上助力企业发展。全市地方级纳税100万元以上企业达到53户，同比增加12户。二是支持城市经济发展。围绕50个城市经济重点工程项目，加大资金保障力度，当年按进度拨付城市经济重点项目资金1.6亿多元，主要用于生活垃圾处理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城区道路罩面、环湖路拓宽绿化工程、生态水系等重点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把栖霞建设成环境优美的生态宜居城市。据统计，2011年城市房地产提供地方税收达到1.2亿元，比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城市经济提供的税收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达到32.8%。三是支持园区和重点区域发展。专门出台扶持政策，对重点园区在财政体制、

土地政策、基础设施建设和专项资金等方面给予了大力扶持，提升园区和重点区域项目承载能力。全年拨付园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1.5亿多元，“一区两镇三街”已成为全市财源建设的聚集区，全年完成收入占镇级收入比重达到90%。

（三）民生工程稳步推进，公共财政普惠于民。一是保障民生类重点项目稳步推进。全年拨付资金1.5亿多元，重点抓好全市旧村改造、校舍安全、市医院病房大楼改造、农村公路大修等十项惠民工程的资金保障。稳妥推进农业综合开发中低产田改造、苹果产业振兴和有机苹果园等项目建设，完成村路大修210公里，改造农业中低产田1万亩，改造苹果郁闭园8000亩，建立有机苹果示范园60亩，让群众享受更多公共财政的阳光。二是加大强农惠农政策落实力度。兑付粮食直补、小麦、玉米和花生良种补贴、库区移民扶持、生态效益林管护、水库除险加固、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等涉农资金1亿多元，充分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三是加大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投入。投入1.4亿多元用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补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等，满足了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需要。投入7200多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发放、城乡低保基本生活补助等，受益人数达12万多人。投入1200多万元，用于我市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发放、退伍军人安置和困难企业军转干生活补助等，维护了社会稳定和谐。四是扶持各项社会事业发展。拨付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经费4000多万元，提高了义务教育段生均公用经费，促进了教育事业健康

发展。拨付资金900多万元，用于“四术免费”、“优生三免费”、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进行奖励和特别扶助，促进了计生事业健康发展。拨付资金730多万元，用于社区文化建设、农村电影放映、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促进了文化事业健康发展。同时，从2008年起连续四年为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弥补一部分工资往欠。据统计，2011年财政民生投入达到6亿元，干部群众从“真金白银”的投入中看到了希望，增强了信心，真正做到了普惠于民。

（四）向上争取积极有效，争取资金成果显著。坚持把争取外部输血支持作为加强财源建设、提高财政保障能力的重要举措常抓不懈，在上级领导和业务部门中积累了广泛、良好的人脉，实现了向上争取的历史性突破。在专项资金争取方面，全年争取上级到位各类资金6.8亿元，比上年增加1亿元，增长18.3%，争取资金总量和增幅在烟台市各县市区中名列前茅。在扶持政策争取方面，成功争取省财政保障性转移支付政策补助1.1亿多元。成功争取了省高效节水灌溉试点县、村村通公路网络化试点县，两项政策争取上级补助资金1.4亿元以上。成功争取校安工程、义务教育保障、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补偿、淘汰落后产能、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奖补等政策资金2亿多元，这些政策和资金扶持很大程度上减轻了我市财政运行压力，使我市经济赶超发展的政策环境日趋宽松。

（五）财政改革创新突破，精细管理屡创佳绩。一是财政改革不断深化。全面推进了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加大了政府资

金宏观调控能力，减少了支付环节，有效保证了财政资金运转高效透明。二是政府投资项目实现全程监管。政府投资项目从工程立项、招标、施工、竣工、资金支付、资产管理实现了全过程无缝覆盖，政府采购、投资评审、国库集中支付、资产管理等手段相互配合，相得益彰。全年共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101 个，预算金额 3.22 亿元，项目采购金额 2.81 亿元，节约率 12.7%。完成 200 个工程项目预决算审查，报送价值 5.64 亿元，核减 1.74 亿元，核减率 30.9%，有效提高了政府资金使用效益。三是财政监督检查规范到位。组织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检查、会计信息质量、小金库复查等专项检查，全市财务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四是支农资金管理模式不断成熟。粮食直补、家电摩托车下乡和以旧换新等涉农补贴均通过“一卡通”方式支付，实现了补贴发放网上跟踪管理，补贴过程公开公正透明，保证了各项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群众手中。

总体来看，201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但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财政增收的基础还不够稳固，镇域财政经济发展不够均衡，社会保障水平还有差距，财政收支矛盾仍比较突出。这些问题已引起高度重视，将在今后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

二、2012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2年全市财政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贯彻党的十七大、十七届六中全会和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牢牢把握财源建设工作主

线不动摇，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经济社会科学、统筹、和谐发展。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更加关注弱势群体，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指数。坚持有保有压，从严从紧编制，保证重点支出，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努力实现预算编制的科学、规范、透明，提高预算资金分配、拨付和使用过程中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在对全市税源调查摸底的基础上，充分考虑中央结构性减税因素，安排 2012 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预算 63221 万元，比上年增长 25%。其中：国税局地方工商税收预算 14300 万元，可比口径增长 32%；地税局地方工商税收预算 38300 万元，可比口径增长 32%；地税局契税和耕地占用税预算 5940 万元，增长 28.7%；财政及其他部门地方财政收入预算 4681 万元，可比口径增长 66%。

全市地方财政支出预算 93976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主要项目是：用于教育、科学、文化、计划生育、农林水等支出 41461 万元，比上年增长 27.7%；用于新农合、新农保、基本药物制度改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社会保障方面的支出 33264 万元，比上年增长 23.3%；用于水源地保护、交通运输等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 3416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5%；用于支持工业企业和促进商业服务业发展支出 31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4.7%；用于公检法司和党政机关人员及运转支出 11796 万元，比上年增长 7.8%；用于住房等其他项目支出 3720 万元，比上年增长 4.5%。

按现行财政体制，2012 年，全市地方财政可用财力 93976 万元。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63221 万元，各项体制性补助 30755 万

元。

全市地方财政可用财力与地方财政支出相抵，当年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三、2012年主要工作措施

2012年，全市各级财税部门将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卓有成效的措施，深挖增收潜力，优化支出结构，纵深推进改革创新，全力抓好各项工作落实，确保圆满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

（一）更加注重服务大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突出“科学发展、统筹发展、和谐发展”这个主题，坚持财源建设工作主线不动摇，树立“发展是第一要务，项目是第一载体”的理念，创新制定更有针对性、更具时效性的财政政策，筹集更多的发展资金，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新的一年，按照市委确定的夯实基础、强势投入、特色发展、民生改善四个重点，选准切入点和落脚点，围绕服务基层组织、加大重点项目投入、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加大生态保护投入、发展生态工业、膨胀发展旅游业、巩固提升苹果产业、大力发展风电及风电装备业等方面，认真研究工作推进落实和资金保障措施，促进全市各项工作进位赶超，夯实发展基础。

（二）更加注重改善民生，共享经济发展成果。把保障和改善民生始终作为财政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指数。一是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全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加快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加强新农保、新农合、城镇

居民医疗保险、城乡低保、就业再就业等社会保障资金的保障力度，积极构建和谐社会。二是稳步推进教育发展。深入推进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落实义务教育段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实施免费教科书和贫困寄宿生生活补助政策，提高教育事业经费保障力度。加速推进校安工程建设，改善农村办学条件，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三是夯实农业发展基础。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突出抓好农业综合开发、高效节水灌溉、病险水库加固、土地整治等大型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发展优质高效现代农业，引导苹果产业提升，全面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抓好粮食直补、农机具购置补贴、库区移民扶持等工作，运用好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奖补资金，把党和国家的惠农政策落到实处。不断提升农业产业结构，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大力促进农业龙头企业和农村合作组织发展，提升我市农业的组织化程度，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大力发展生态观光园和有机苹果园，引导苹果产业升级改造，培植发展现代观光农业，为农民增收创建新的载体。

（三）更加注重制度创新，推动财政改革发展。一是推进财政体制改革。2012年将制定出台新一轮市镇财政体制改革意见，按照六大区域重点突破、其他镇错位发展的工作思路，进一步调整优化市镇财政体制，减轻镇级财政负担，为镇域经济发展创造更为宽松有利的环境。二是推进财政大平台建设。围绕综合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财政监督等环节，加快信息平台推广实施和应用步伐，深入推进以财政信息化为核心的“金财”工程建设，不断提高财政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三是推进国资大平台建设。突破

现有资产管理的政策框架限制，充分整合全市现有国有资产，做大做强国资大平台，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滚动增值、经营增值。四是推进项目大平台建设。对全市工程类和民生类项目支出采取定期汇总、科学分析、绩效评价的手段，更好地摸清财政支出方向、结构和效益，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科学依据和决策参考。

（四）更加注重履行职能，提高财税工作水平。发挥财税职能，促进经济发展，是财税部门执政能力建设的首要任务。一是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积极主动地把财税工作置于全市的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中，把握工作主动权，超前研究，拓宽视野，算好经济账、长远账，以观念的更新，推动事业的创新，促进财税事业的全面发展。二是切实抓好财政重点工作。立足财政职能，围绕全市中心，努力在招商引资、重点工程项目、向上争取和财政监管方面取得新突破。重点工程项目突出抓好农业综合开发、苹果产业振兴、有机苹果示范园项目，稳固粮食生产能力，提升栖霞苹果的质量和市场竞争力。把向上争取作为财政工作的重要环节，围绕水源地保护长效机制、省财政困难县等政策，与上级部门做好沟通衔接，争取尽可能多的政策和资金。三是努力规范收入征管秩序。进一步健全社会综合治税网络，完善涉税信息平台建设，充分发挥税源普查和税负分析的作用，提高收入征管质量。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规定，进一步规范收费征管秩序，优化经济发展环境。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财税工作任务光荣而艰巨。我们坚信，

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在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下，我们一定能以扎实有效的工作，全面完成各项任务目标，努力为建设富强文明新栖霞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

2012年1月12日印